

王巧云 高级合伙人

wangqiaoyun@huashang.cn

深圳



教育背景

复旦大学 法律系

职业履历

王巧云律师，1986年毕业于复旦大学法律系，取得法学学士学位。1988年取得律师执业证，开始执业，担任华商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，曾经担任华商律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。

1986—1995 上海市沪江律师事务所律师

1995—1999 上海凌云永然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

1999—至今 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、高级合伙人律师

专业领域

金融机构业务合规以及不良资产处置、上市公司收购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、境内外上市、不动产REITs、争议解决等。

代表性项目

先后为深圳市妇女联合会、上海市人民政府驻深圳办事处、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、深圳市中小企业担保信用中心、光大银行深圳分行、交通银行深圳分行、浦发银行深圳分行、上海银行深圳分行、盛京银行、东方国际、长城资产管理公司、信达国际股份有限公司、澳洲宝泽金融集团、深圳市泓锦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、日立高新技术（深圳）贸易有限公司、柯尼卡美能达株式会社深圳公司、深圳市旅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兆恒实业有限公司、深圳市牛栏前股份合作公司、深圳市研祥智能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恒生医院、深圳理士奥电源技术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兰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金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舜兴物流有限公司、易居中国、上海金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深圳市洁驰科技有限公司、唐山启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政府部门、上市公司、金融机构、外资企业、房地产公司提供常年法律顾问和专项法律顾问服务。

职业资格

1988年取得律师资格

荣誉/社会职务

曾任广东省第十届、第十一届、第十二届政协委员。先后担任深圳市女律师协会副会长、深圳市律协理事、广东省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理事、广东省公安厅廉政义务监督员、广东法官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、广东法院粤港澳大湾区跨境商事纠纷特邀调解员、深圳市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理事等。

2010年12月被授予“广东省律师行业公益法律服务杰出贡献奖”、2012年3月被评为“深圳市十大优秀女律师”、2018年12月荣获“深圳市律师协会成立30周年之参政议政突出贡献个人”。

2010年12月被授予“广东省律师行业公益法律服务杰出贡献奖”、

2012年3月被评为“深圳市十大优秀女律师”

2018年12月荣获“深圳市律师协会成立30周年之参政议政突出贡献个人”

自2008年起连续担任第十届、第十一届和第十二届广东省政协委员。在担任政协委员期间共提出19份提案，其中《关于进一步严格征地拆迁管理工作，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的提案》、《关于完善临时救助制度、加强落实临时救助制度的建议》、《关于加快构建涉罪未成年人社会帮教体系的提案》均荣获“优秀提案奖”。

广东省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理事

广东法官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

广东法院粤港澳大湾区跨境商事纠纷特邀调解员

深圳市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理事

深圳市商业联合会常务理事

深圳市商业联合会木棉会执委

